

# 國立臺中技術學院 99 學年度五專招生委員會第二次委員會紀錄

時間：99 年 3 月 15 日(星期一)上午 10 時 10 分

地點：行政大樓三樓第一會議室

主持人：李校長 淙柏

記錄：劉富美

出席人員：詳如簽到單

## 壹、主席致詞：

- 一、五專免試入學實施方案是教育部推動 12 年國教最重要的基礎，教育部未來也將針對調整學費差額補助擬定相關配套措施，加上這幾年的持續推動，逐步達成 12 年國教的目標。
- 二、本年度在此政策下，首度辦理免試入學，由於沒有經驗值可參考，可能面臨的問題亦不清楚，期盼未來如遇問題，大家共同協商，共同解決，把此解決經驗納入未來的改進規劃。
- 三、任何管道入學，尤其是現今之免試入學，學校在訂定條件及審核入學條件時，總握有主導權。雖要求各項試務公平、公開、透明，惟如我們訂定的條件或校長裁決之決策有所偏頗時，則將失去公平性；因此，期盼大家共同研擬並規劃本次之作業，力求完善。

## 貳、工作報告：

- 一、99 學年度中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報名，主辦學校南開科技大學已於 3 月 10 日(星期三)完成作業，並於 3 月 11 日下午將報名表件及檔案移交本校；總計報名人數 2101 名(中區免試入學總報名人數為 5905)，本校預定錄取 172 名，錄取率為 8.19%。各科免試提供名額如下：

科 別	名 額
國際貿易科	17
會計資訊科	35
銀行保險科	35
企業管理科	32
應用英語科	18
應用日語科	17
資訊管理科	18
合計	172

- 二、本年度乃首次辦理五專免試入學，在第一次委員會議時，本校免試入學之報名基本條件訂為：七大學習領域平均甲等以上(80 分以上)，惟經審查後，有 5 位報名資格有認定上之疑義。另競賽成果加分亦有一位有認定上之困難，將另案提會討論。
- 三、本次報名資格雖訂高門檻，惟報名人數甚多，加以競賽加分種類甚多，工作同仁的報名資格及競賽成果加分審查，甚至須努力加班才得以完成(中午幾乎不休息，且加班至

晚上 10 點)，對於同仁的辛苦、努力與協助，謹致謝忱。

四、本年度後續須執行之項目說明如下：

99.3.15 (星期一) 15:00 前	寄發免試入學成績單及現場登記分發通知單
99.3.17 (星期三) 17:00 前	受理成績複查
99.3.19 (星期五) 12:00 前	學校網頁公告參加現場登記分發名單及時間梯次表
99.3.20 (星期六)	現場登記分發 (地點：體育館)
99.3.26 (星期五) 17:00 前	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截止日
99.5.20. (星期四)	統計免試入學報到缺額，提供至甄選入學招生

### 參、討論議案：

案由一：本校 99 學年度五專免試入學報名資格疑義，如何辦理？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一、本校免試入學之報名基本條件訂為：七大學習領域平均甲等以上(80 分以上)。

二、其計算方式如下：

- 1.每一科 5 學期分別加總/5 (取小數點第 2 位)
- 2.8 科加總/8 (取小數點第 1 位)
- 3.須大於 80 分。

三、經核計有 5 位學生的成績有疑義，經與主辦學校南開科技大學連絡，主辦學校南開科技大學說明，由於本年度各縣市之成績系統不同，有的系統有取小數位，有的則無，因此在邊界值上，出入甚大，很難要求各校有統一之做法，建議本校依據各國中出具之「總平均」證明審核；亦即希望本校依照各國中出具之成績核算證明即應予審核通過。

四、成績疑義名單、計算結果及主辦學校南開科技大學說明 (詳如附件一，P5~12)。

**決議：依主辦學校南開科技大學之建議：依據各國中所開立之證明審核；惟將此處理情形，說明並建議主辦學校列入明年度的規劃參考。**

案由二：本校 99 學年度五專免試入學「余芳昕」同學競賽成果加分疑義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一、本校 99 學年度五專免試入學特別加分如下：

(一) 學生幹部：不加分

(二) 競賽成果：上限：12 級分，99.1.31 前，同年度同一項目不同層級之競賽，只採計一次。

加分標準 或名次等第	競賽層級	政府機關主辦					校內比賽 (每學期僅採計一次)
		全國性 (含台灣區)	省/院轄市	地區級競賽 (三個縣市以上合辦)	縣(市)	鄉、鎮、市、區	
第一名	特優	12 級分	10 級分	8 級分	6 級分		
第二名	優等	10 級分	8 級分	6 級分	4 級分		
第三名	甲等	8 級分	6 級分	4 級分	2 級分		
第四名	佳作 優勝	4 級分	2 級分				
第五名							
第六名							

備註：1.競賽性質若屬團體競賽者，其計分一律依上表加計級分乘以 50% 計算。

2.國際競賽得獎者之特別加分，由本校招生委員會審查及核定。

3.競賽須為政府機關所主辦，主辦單位如為各種協會、學會、四健會、中華文化

復興總會、救國團等單位，概以民間團體認定，不予採計。

4.限國中期間（99年1月31日前）之特別表現（國小不採計）。

(三)、其他：上限：20級分

1.全民英檢及多益測驗僅能擇一加分；2.領有合格證書（初試不加分）；3.不限國中期間（國小採計）

加分	6級分	10級分	16級分	20級分
全民英檢（GEPT）	初級	中級	中高級	高級(含)以上
多益測驗（TOEIC）	500分~649分	650分~749分	750分~899分	900分(含)以上

二、本校 99 學年度五專免試入學符合特別加分者有 649 人，比率約為 31%，統計如下：

全體		前 500 名		前 300 名		前 100 名	
加分	人數	加分	人數	加分	人數	加分	人數
0	1452	0	257	0	138	0	46
1	22	1	3	1	3	1	1
2	45	2	9	2	6	2	3
3	28	3	3	3	3	3	0
4	23	4	6	4	5	4	0
5	35	5	10	5	6	5	2
6	375	6	148	6	97	6	28
7	15	7	7	7	2	7	0
8	28	8	13	8	10	8	7
9	10	9	5	9	4	9	0
10	24	10	8	10	7	10	4
11	15	11	10	11	5	11	2
12	16	12	9	12	5	12	1
13	1	13	1	13	0	13	0
14	3	14	3	14	2	14	2
15	0	15	0	15	0	15	0
16	5	16	4	16	4	16	2
17	2	17	2	17	2	17	1
18	2	18	2	18	1	18	1
<b>平均加分</b>	<b>1.87</b>		<b>3.4</b>		<b>3.7</b>		<b>4.1</b>

三、報名學生余芳昕（報名號碼 D11129），目前取得南投縣政府國語散文第 2 名，已加分 2 分；爭議競賽為：台灣省政府圖書館 98 年夏季閱讀心得寫作比賽國中組第 2 名（詳附件二，P13~14）。

報名號碼	姓名	加權後總分	總成績	參考名次
D11129	余芳昕	260.6	262.6	689
		如再 +4 分	266.6	569
		如再 +8 分	270.6	458

決議：本年度從寬認定（加 8 分），未來訂定競賽成果加分時，應明確定義其規範。

案由三：本校 99 學年度五專免試入學「最低登記分發標準」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免試總成績計算方式：

一、在校成績名稱及加權計分倍數		二、特別加分	三、同分參酌順序	
採計科目	加權計分倍數	1.學生幹部：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不採計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採計；上限：0 級分	1	英語
國(語)文	2.4 倍		2	數學
英語	2.4 倍		3	國(語)文

數學	2.4 倍	2.競賽成果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採計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採計；上限：12 級分	4 社會
自然與生活科技	1.2 倍		5 自然與生活科技
社會	1.2 倍	3.其他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採計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採計；上限：20 級分	6 特別加分
健康與體育	1.2 倍		7 藝術與人文
藝術與人文	1 倍		8 健康與體育
綜合活動	1 倍		9 綜合活動
每科滿級分 25 級分，加權後滿級分總級分 320 級分			

二、99 學年度五專免試入學總成績人數統計表如下：

分數	人數	累計人數
352分(含)以上	0	0
342-351.9分	0	0
332-341.9分	0	0
322-331.9分	0	0
312-321.9分	5	5
302-311.9分	24	29
292-301.9分	50	79
282-291.9分	122	201
272-281.9分	224	425
262-271.9分	285	710
252-261.9分	356	1066
242-251.9分	346	1412
232-241.9分	341	1753
222-231.9分	241	1994
212-221.9分	93	2087
202-211.9分	14	2101
200分以下	0	2101

三、99 學年度五專免試入學所有報名學生成績資料如附錄。

四、歷年最低登記分發人數約估錄取人數得 2 倍。99 學年度高中職免試入學台中市 4 所高中採配額制，亦即依學區及各校班級人數分配名額，由國中各委員會進行選定配額人選，因此估計，本年度之報到率應較高於歷年之五專甄選報到率。

五、如訂最低登記分發人數為 300 人，將通知一梯次辦理分發；惟如逾越 300 人，將辦理 2 梯次以上；敬請訂定本校「最低登記分發標準」，以利辦理現場登記、分發作業。

**決議：最低登記分發標準訂為：277 分（最低登記名次為 315 名），辦理一梯次分發。**

案由四：本校 99 學年度五專免試入學經費預算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一、99 學年度中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，報名本校人數計 2101 名。

二、各項經費均依「教育部所屬各校務基金學校辦理招生試務工作酬勞支給要點」酌予編列（如附件三，P.1）。

三、本校 99 學年度五專免試入學經費預算（詳如附件四，P.16）。

**決議：照案通過。**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伍、散會（11：10）